证券代码: 834240 证券简称: 中广瑞波 主办券商: 首创证券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5 月 12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A 座 7 层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邵强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 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520,816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79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4 人, 董事杨志伟因工作原因缺席;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长邵强华代表董事会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,并 提出了 2023 年的工作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勉代表监事会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, 并提出了 2023 年的工作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2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3 年公司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审议公司《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详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2)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,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从公司实际出发,经研究决定: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工作表现、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,现建议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结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及 2022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,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止2022年12月31日,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7,447,784.50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40,290,000元的三分之一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520,816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高艳敏、王帆

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;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(二)《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中广瑞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